

资管新规对银行理财业务的影响

赵智玉
河北经贸大学

DOI:10.32629/ej.v3i1.346

[摘要] 2018年4月27日,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印发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以下简称资管新规),其对商业银行理财业务以及资管业务提出了明确的操作规范与监管措施。资管新规统一了监管标准,旨在消除监管套利,避免监管真空,防范金融风险,推动资管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本文结合资管新规的出台背景,以及资产新规的核心要点,分析其对中国银行理财业务的影响,并给出相应建议。

[关键词] 资管新规; 银行理财业务; 影响

1 资管新规

1.1 资管新规的出台背景

理财业务是指商业银行利用自身的资源优势向社会公众吸收资金,然后通过吸收来的资金进行管理与运营,从而赚取利润的业务,属于商业银行的表外业务。商业银行的理财业务经过了几年类似于指数爆炸式地增长,现如今已经成为商业银行仅次于存贷款利差的利润来源。

银行的理财的蓬勃发展得益于两个因素。第一是经济的增长。自从中国在21世纪加入WTO后,中国经济过快地经济增长后,GDP总量已经位居世界第二,伴随经济增长随之而来的是居民的财富积累。财富积累意味着财富要增加存放和增值渠道,因此,资管领域得到空前的发展。目前,资产管理领域的规模已经达到了100万亿,这都得益于居民的财富积累,除此之外,银行账户的60万亿多的居民存款,也是潜在的资金来源。第二个因素是监管的放松。监管的放松给资产管理的发展以更大的空间。监管的放松有两个方面,一是管制放松,二是利率市场化改革的加快。2012年《基金法》的颁布,将资管市场的绳索放开,资管市场原来的格局被打破,形成了基金、券商、银行、信托、保险等机构全面竞争的局面,与此同时的还有对互联网金融的监管放松。此外,2012年以来,我国全面放松了贷款管制,利率市场化进程加速,这也使得银行的竞争压力逐渐增大,传统的存贷款业务利差缩小,发展新业务是大势所趋,因此,理财业务得到了蓬勃发展,规模达到了22.2万亿之巨。

表1 百万亿资管业务种类规模

种类	规模(万亿)
银行表外理财	22.2
信托	21.9
公募基金	11.6
私募基金	11.1
证券公司资管计划	16.8
基金及其子公司资管计划	13.9
保险资管计划余额	2.5
总计	100

然而,商业银行理财业务蓬勃发展的背后,也存在“灰犀牛”,一旦风险和问题累积到一定程度,就会引发系统性金融风险,对此,我们不得不重视。刚性兑付、多层嵌套等不规范的现象在我国资产管理业务上屡见不鲜,这些都是发展中的隐性风险,不及时处理的话,后果不堪设想。因此,针对这些现象,相关部门也在不断出台一些政策进行遏制。在2018年4月27日,

通过公开征求改革意见并聆听了公众、相关市场从业者以及专家的意见后,资管新规正式对外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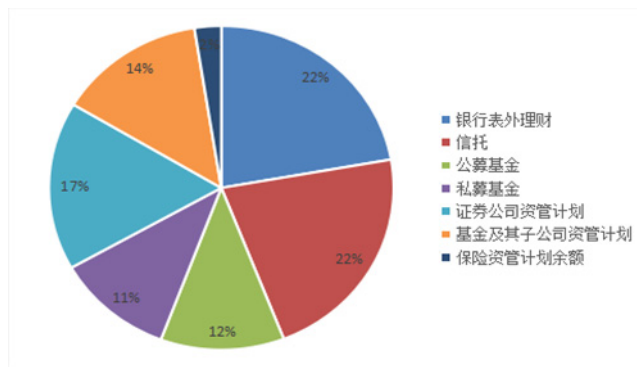


图1 百万亿资管种类分布

1.2 资管新规的核心重点

资管新规《征求意见稿》广泛征集各金融机构、金融从业人员以及金融领域的相关学者与专家在资产管理领域的见解,并采纳了大量的优质建议。正式出台的资管新规针对商业银行理财业务有两个重点:(1)打破刚性兑付。第一,实行净值化管理。净值化管理的意思就是按照实际资产的公允价值来计算产品的收益,净值化管理是打破刚性兑付的基础。第二,要求商业银行将主营业务与资管业务区分开,成立专门从事资产管理的子公司。第三,规范资金池运作。资金池业务的一大特点就是以长补短,这会导致严重的期限错配问题,会导致风险的累计,不利于金融系统的稳定。(2)规范杠杆操作。第一,消除多层嵌套。多层嵌套一旦发生风险,所带来的危机将是连锁反应,因此,银行的通道业务必须在监管要求的范围内,同时,对于通道数量也进行了限定,但放开对公募基金通道业务和多层嵌套方面的限制。第二,统一负债杠杆比例。公募基金上限是140%,私募基金是200%,分级私募产品是140%。

表2 某银行净值型理财产品部分条款

产品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运作模式	封闭式净值型产品
投资目标	以灵活的资产配置策略力争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水平
理财产品份额面值	1元
理财产品存续期限	365天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用年化收益率表示,业绩比较基准仅用于评价投资结果和测算业绩报酬,不代表管理人对本产品的收益承诺
超额业绩报酬	若理财产品到期或者终止时,理财产品份额的收益超出业绩比较基准,对于超出部分按50%的比例收取超额业绩报酬

2 资管新规对银行理财业务的影响

2.1 银行理财业务客户流失, 业务规模下降

在资管新规出台前, 银行理财业务(不论是保本理财还是非保本理财)一直存在着隐藏性的“保本”承诺, 这也是银行理财业务在近十年得以迅速发展的原因。此次资管新规的出台规定了银行理财业务不得承诺保本, 要打破刚性兑付。这就意味着理财产品出现不能偿付的问题的时候, 银行不得做担保偿还其本金。理财业务只能在商业银行的表外进行, 不得在表内开展理财等资产管理业务。资管新规要求非保本理财产品全部要转化为净值产品, 不能在对其刚性兑付。事实上, 资产新规的出台, 会使得银行的理财产品业务出现巨大压力, 甚至会出现销售的下滑。一方面是因为, 居民已经习惯了隐藏性保本承诺, 购买理财产品即使出现了一定的损失, 商业银行也尽可能地支付本金, 作为风险守护者的理财产品的购买者, 会比较喜欢此类产品, 而此类产品的消失在短时间内居民的偏好不易改变, 会造成银行理财产品销量的下滑。另一方面, 资产新规对通道业务的规定, 会使得商业银行通道业务规模出现大规模的缩水, 走理财产品的通道业务也会消失。这些因素都对银行理财业务的规模产生巨大的影响。

2.2 银行理财产品期限变长

商业银行期限错配是指短期的资金来源用于长期的资金运用, 这种做法扩大了商业银行的挤兑风险。因此, 资管新规也在降低期限错配风险做了一些规定, 比如禁止“资金池”业务, 因为资金池业务的滚动募集是期限错配的直接原因。同时, 资管新规要求金融机构强化资管产品的久期管理, 其中对封闭式资产管理产品最短期限不得低于90天。我们都知道, 银行是通过负债来筹集资金的, 目前, 银行理财的负债端的久期在60天左右, 这就使得银行出现“借短用长”的现象的发生。因此, 期限错配是银行理财产品中普遍存在而且难以解决的问题, 这给商业银行带来了极大的考验。

2.3 银行理财转型压力大

在资管新规出台之前, 非净值化的刚性兑付产品是银行理财业务产品的主流。然而, 新的资管新规却规定资产管理业务要实行净值化管理模式, 这就意味着银行理财产品要转型为净值型产品, 按照产品的公允价值进行定价, 那么这就存在着损失的风险。在过渡期结束以后, 非保本理财均要采取净值化管理策略(适用于所有的金融机构), 这将极大地冲击银行表外的非保本理财业务。未来, 银行非保本理财业务极有可能会采取与公募基金一样的标准化管理模式。在已经习惯于严格套现的非净值金融产品的现状下, 人们对资产管理新规定下的净值管理策略的接受程度较低。但是, 在

的资产管理法规要求的大趋势下, 银行必须顺应潮流, 改变并创建自己的净资产产品体系, 以便在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

3 对银行理财业务发展的建议

资管新规的出台必然会对银行理财业务产生巨大的影响, 虽然大部分银行在资管新规出台后对理财产品进行了积极转变, 但是可以肯定的是, 新产品推广的道路肯定不是一帆风顺的。其实, 对于大部分投资者而言, 他们都是厌恶风险的, 而恰恰许多投资者没有经济金融常识, 在经历了刚性兑付的阶段之后, 很难接受带有一定风险的净值型产品, 这就要求商业银行接下来的主要工作就是进行金融理财知识以及资管新规的宣传和普及, 可以通过在公司网站上设置专门的模块以及发放的宣传手册等方式, 让居民得以理解和接受资产新规后的理财产品。同时, 商业银行应该发挥自己的平台和人才优势, 对理财产品加大创新力度, 设计出更优质的理财产品才是寻求发展的王道。面对这资管新规的执行, 商业银行应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改进: (1) 建立净值型理财产品体系, 将净值型理财产品的概念和特点进行普及, 为净值型理财产品按照风险设立等级, 以便客户进行区分, 按照自己的偏好进行购买。(2) 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人才的培养是现代商业银行增强竞争力的一大抓手。建立理财产品管理团队, 对团队成员的工作与专业进行明确分工, 打造理财专家, 以便更好地满足客户的理财需求。(3) 发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结构性存款业务大多保本, 符合以往理财客户的习惯和偏好, 不过收益仅仅略高于固定存款, 银行工作人员在给客户推荐时应详细说明。

【参考文献】

- [1]王宇. 资管新规对银行理财业务的影响[J]. 中国商论, 2018, (9): 52-53.
- [2]程杨娟. 浅析资管新规整治对银行理财业务的影响[J]. 金融天地, 2018, (20): 137.
- [3]杨荣, 方才. 资管新规下商业银行资管业务转型[J]. 金融市场研究, 2018, (05): 50-61.
- [4]刘鹏. 解读资管新规[J]. 新理财: 公司理财, 2018, (6): 31-33.
- [5]赵倩. 资管新规对银行理财业务的影响[J]. 金融观察, 2018, (7): 75-76.
- [6]邱冠华, 王剑, 张宇. 资管新规下银行理财变局和市场影响[J]. 银行家, 2018, (1): 55-57.

作者简介:

赵智玉(1996-), 男, 汉族, 山东省菏泽人, 河北经贸大学金融硕士, 研究方向: 证券市场。